

论传播与社群：一个皮尔斯传播符号学路径*

赵星植

摘要：探究传播、个体与社群之相互关系是传播学这门学科自开创以来就拥有的研究传统。皮尔斯（C. S. Peirce）作为当代传播学研究先驱，也从传播符号学的角度对此问题展开过仔细论述。皮尔斯认为符号传播的根本目的就是表达“真相”，而真相则是由符号解释者所组成的探究群体，在长期坚持科学探究方法以后，在社群中所形成的最终解释项。人本身就是符号，因而对真相具有天生亲近性，所以人与人之间就符号之最终解释项的追寻最终必然由社群规约。皮尔斯的社群论，启发的是传播学最早的一批开拓者们，并由此奠定了当代传播学理论的基础。

关键词：皮尔斯 传播符号学 最终解释项 真相 探究社群
DOI:10.13760/b.cnki.csalt.2017.0010

探究传播、个体与社群之相互关系是传播学这门学科自开创以来就拥有的研究传统。早期传播学者都在不同程度上论述过这三者之间的关系，并在某些根本观点上具有共识性与联系性。究其原因，是因为早期传播学者把传播、个体、社群视为解决现代社会危机，重建新型社群关系的突破口。如哈特所述，“包括皮尔斯、詹姆斯、杜威和米德等人在内的一代哲学家都提出了有关传播的构想”，而在他们心中，传播是与下列观念紧密相连的：“个人在的社会中的作用，社群作为共享经验的重要性以及民主方式的可能性。”^①

皮尔斯（C. S. Peirce）作为当代传播学研究先驱^②，同样就此

* 本文为四川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皮尔斯的传播符号学思想研究”（skq201622）阶段性成果。

① 汉诺·哈特：《传播学批判研究——美国传播、历史和理论》，何道宽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31页。

② 汉诺·哈特：《传播学批判研究——美国传播、历史和理论》，何道宽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2页。

问题从传播符号学的角度展开了自己独特的论述，并与其同时代或相邻时代的学者们一起奠定了当代传播学理论的基础。本文试图从皮尔斯传播符号学的解释项理论入手，探索皮尔斯传播社群理论的线索与脉络，并说明其对当代传播学理论的影响。

一、符号传播何以形成社群？

传播何以形成社群？早期传播学者分别从不同的角度阐述过这一问题。皮尔斯则从其符号学理论出发，从符号本质、符号传播本质以及符号传播之最终目的三个方面阐述了符号传播与社群之间的关系。

首先，皮尔斯从符号学连续论出发，认为人的思想本身在本质上就是社群性的。这意味着，人在本质上不能进行纯粹个人的思考，我们一旦进行思考就必然落入社群的范畴，这是皮尔斯社群论的根本出发点。

他这一论点来源于其著名的符号连续论。皮尔斯认为人的思想就是符号(thought-sign)，而符号的衍义过程在本质上是一种持续不断的连续过程(synechistic process)。“意义不是固态的、静态的”^①，我们的任何思考都源自于先前符号意义之解释，所有符号都不可能是单一的或者孤立的，而是对先前符号的一种翻译，并且它自身也必然会被其他符号所翻译。

对此，皮尔斯解释道：“……没有直觉或认知是不受先前认知所决定的……（这）是一种会占用时间的事件，它将经过一段连续的过程……一个思想在任何时刻都不属于这一连续系列，在此之后也不存在一种思想可以解释或者重复这一连续系列。因此，除非所有符号均以死亡的方式突然终结，否则每一思想符号的法则都会被后一种符号所翻译或者解释，无一例外。”(CP 5. 284)^②

这表明所有符号都是先前符号的结果，每一个符号都有一段历史，其背后都有一个传统(tradition)。也正是由于思想符号的连续性，人的思想在本质上就是社群性的。这是社群得以形成的前提条件。

其次，除了个体的思想必然和社群连接以外，人与人之间利用符号进行思想交流与传播，最后也必然获得某种共同的社群价值与意义，进而形成交

^① 赵星植：《论皮尔斯符号学中的“信息”概念》，见曹顺庆、赵毅衡主编，《符号与传媒》（第14辑），四川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164页。

^② CP 5. 284，即为哈佛八卷本《皮尔斯文献》(Peirce, Charles S.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31-1958.) 第5卷，第284段。本文遵照国际皮尔斯研究引用规则，《皮尔斯文献》采取此夹注形式。下同。

流社群。为此，皮尔斯指出：“思想连续不断地交流，并影响那些在某种特殊的易感性关系（peculiar relation of affectability）中坚守它们的其他思想。在这种交流过程之中，这些思想会失去强度，特别是会失去那种影响其他思想的能力；但它们却会获得某种普遍性（generality），而且会与其他思想观念融为一体。”^①

这表明思想之间对符号意义之交流，会使彼此都受到对方的相互影响；“只有当他者与阐释主体或机构不融合时，交往才是可能的”^②，随着交流的继续进行，他们有关符号意义之思考会取得某种相关性或者一致性。皮尔斯曾说，符号的这种“影响”过程也可以按照“三性原则”分为三种不同的程度：“第一是作为感觉的内在品质。第二是影响其他思想的能量……第三是一个思想把其他符号与其融合在一起的那种倾向”^③。因此，作为符号的思想对其他思想符号的影响是循序渐进的，但正因为符号的衍义是持续不断进行的，所以思想符号最终必然会融合在一起。

如果说思想符号的连续论表明，我们自己的思想皆是对先在符号的翻译，即符号表意的社群性促使我们思维的形成，那么人使用符号、利用符号进行交流则是另一种符号连续性的表现：传播与交流实际上是符号使用者参与符号连续过程的进一步建构，并由此内在地与对方连接起来。在此意义上说，社群的形成是符号连续过程的结果。

最后，从符号传播之根本目的来看，皮尔斯认为人利用符号进行传播，其目的就是为了获取真相（truth）。而真相不掌握在个人手里，它是一种社群真相。这从根本上决定了人的符号传播行为必然是一种社群行为。他指出：“符号的目的就在于表达‘事实’，它把自己与其他符号相连接，竭尽所能，使得解释项能够接近完全的真相，或绝对的真相，也即接近真相的每一个领域……‘真相’实际上不是抽象的而是完整的，它是每个符号的最终解释项。”^④这段引文清楚地表明，符号能表达真相，既是符号表意的本质目的，更是人最求意义的本质动力。而皮尔斯所谓“真相”实际上就是任何符号的“最终解释项”，解释着对该符号意义的衍义与解释结果。

具体来说，皮尔斯认为作为符号之最终解释项目的“真相”有如下三个特征：首先，真相不是某个个体的意见，而是整个“探究社群”（community

① 皮尔斯：《皮尔斯：论符号》，赵星植译，四川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44页。

② 魏全凤：《符号与存在——塔拉斯蒂存在符号学简述》，见曹顺庆、赵毅衡主编，《符号与传媒》（第2辑），四川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207页。

③ 皮尔斯：《皮尔斯：论符号》，赵星植译，四川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44页。

④ 皮尔斯：《皮尔斯：论符号》，赵星植译，四川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133-134页。

of inquiry) 经由共同探究所达成的最终意见。其次, 获得真相的唯一的途径, 是应用科学的方法进行探究, “探究的唯一目的就是使意见固定下来”(CP 5. 375)。最后, “真相”也并非只是暂时的、当下的, 而是我们“因为持续探究而使科学信念……所接近的那种理想极限相一致”(CP 5. 565), 换言之, 获取真相的活动必然经历长期的探究历程。在此意义上说, 真相既不是命题本身, 也不是“理想极限”本身, 是命题与该极限的“融合”, 是前者向后者的无限接近。^①

所以, 符号之最终解释项的衍义过程实则是“真相”的探究过程。而真相则必须要在特定社群中根据科学的方法, 经过相互协商才能获得。因此, 社群既是最终解释项的归属之地, 也是最终解释项得以形成的前提条件。此即符号传播与社群之间的相互关系。

二、探究社群：特性及其条件

通过上个小节的论述可知, 皮尔斯意义上的传播社群, 对传播成员的素养要求比较高。在他看来, “探究社群”实则是针对那些能使用科学方法, 并具备相应的符号使用能力与传播能力的人而言的。他们不仅仅需要具备的一定的传播素养, 并且还需掌握科学的探究方法。为此, 皮尔斯在《信念之确定》(The Fixation of Belief) (CP 5. 377-388) 一文中论述了何谓“科学的方法”。不过, 在给出什么是科学的方法之前, 皮尔斯首先对传统认识论的三种方法进行了批判。

第一种是“固执的方法”(method of tenacity)。“对一个问题选择任何一个我们能想到的答案, 而且不断地将它重复告诉我们自己, 安于一切可能促成那个信念的事物, 并以不满与憎恨背离一切可能干扰它的事物。”(CP 5. 377) 第二种是“权威的方法”(method of authority), 即由一个强大的组织如国家意识形态机器等规定所谓正确的信念, 并不断加以重复宣扬, 用来灌输并教育其成员; 同时封锁一切相反的看法, 不让成员知道一切可能产生怀疑的事情; 并且打击与排斥异类。第三种是“先验的方法”(a priori method), 即我们常常用我们天生所偏好的某些理性(reason)来确定信念。

以上三种方法都不符合皮尔斯心目中理想的科学方法。固执的方法在实践上不可能成立, 因为假如某人不做一个隐者, 那么他定会身处一个包含不同信念的社群。而不同信念的人在社群中的互动, 必然会动摇他原初的信念。

^① 康博文:《皮尔斯真理观评介》,《天津社会科学》,1984年,第34-37页。

权威的方法不能控制所有人的意见，特别是社群与社群之间的冲突性意见，由此，以这种方法形成的信念因为社群之间的交流而必然不会长久。而先验的方法在社群中则只会造成的信念的歧义，而非信念一致。

在此基础上，皮尔斯提出必须先找到一种方法，由此方法，我们的信念可以不被任何个人性的因素决定，而是被某种“外在的恒常者”（external permanency）所决定（CP 5.484），这种方法就是皮尔斯所谓“科学的方法”（method of science）。皮尔斯认为，这种信念的决定者不受思想的影响，反过来，倒是思想不断地受到他的影响，因此他所谓“外在的”是指“它必须是影响或可能影响每一个人的某种事物”（CP 5.484）。这实际上已经表明，真相必须是公共的。皮尔斯认为，若以外在恒常者作为探究者的公共标准，那么只要坚持以科学的方法作为探究方法，任何人都能够获得同样的结论。

概而论之，皮尔斯认为科学方法大概有如下三个特性：首先，科学的方法是唯一能够呈现对错之别的方法，而且具有自我修正的功能；其次，任何使用科学方法的人，最后都会得到相同的结论而具有相同的信念，如此可避免社群之间的冲击的问题；第三，唯有科学的方法才能使得我们的意见或信念与事实相一致。（CP 5.385）

因此，科学方法的一个最大特性在于，依循这种方法，每个人都会在社群中到相同的最终结论（CP 5.384）。由此，由科学方法而获得的信念不会受到其他人或其他社群的冲击，它可以保持相当的稳定性。与此同时，科学方法也更加强调社群的共同努力，这实际要求探究者将根据试推的原则得出的结果置于公共平台，并在共同的交流中进行再次进行测试并推论，如此反复，以至无穷，以接近外在恒常者。

显然，皮尔斯对上述三种方法的批判以及对科学方法的介绍，都把社群互动方式作为考察的重点。我们可以结合上文的讨论，特别是皮尔斯有关确定信念方法的描述，来归纳他心目中理想的“探究社群”的主要特点：

第一，探究社群实际上是每个符号之最终解释项的归属之地，也是符号传播与交流的必然结果。每个符号使用者都与真相具有天生的亲近性，而符号本质也就是要表达真相。真相是外在于个人的，且必然处于社群中，是探究者之间通过长期探究与交流而确定下来的固定信念。

第二，探究社群的目的是获取真相，为了达成这一目的，社群成员在符号交流与传播过程中就必然共享某些认同感，此即皮尔斯所谓的三种社群情感：承认社群中具有超越个人利益的最高利益；个人愿意把此利益看作与个人利益紧密相关；存在着通过科学探究必然会获得最终确定意见的那种希望。

第三，从皮尔斯对确定信念方法之批判，可以推论出探究社群在成员间

的交流与互动方面均有如下几点特征:

(1) 与持固执方法的社群相反,探究社群鼓励自我批判,即鼓励成员们去反思现存的信念。同时也与那些持先验方法的社群相反,探究社群鼓励一种有益的怀疑态度,以至于任何信念在原则上都是会受到批判的。

(2) 与持固执与权威方法的社群相反,探究社群鼓励开放的批判,它使得探究者具有批判与反驳的机会,并且他们还可以由此提出其他替代性的观点。换言之,皮尔斯所谓的探究社群实际上具有一种“自我修正”的特性。与此同时,这种社群并不会为了达成共识而采取武力或者威压的方式。

(3) 该社群所采用的标准以及证据,具有该社群成员所共有的品质以及普遍吸引力,即标准并不取决于那些处于等级制度之中的较高级成员,而是取决于公众。换言之,该社群会采用普遍共识去衡量一个信念的正确性。

三、皮尔斯社群理论对美国早期传播学思想的影响

美国早期传播学研究的一个共同假设是:传播建构了社会,传播主体因为传播而共享着某种社群,而社群的存在则又是实现民主,实现“天使般交流”的前提条件,因此,传播与社会相互影响。而奠定这一传统之基础的实际上正是皮尔斯的社群理论。

总体而言,皮尔斯认为:符号的目的就在于传达真相,人又与真相具有天生接近性;真相实际上不是个体的产物,而是社群成员通过科学方法所达成的共同确定的意见。换言之,人对符号意义的解释与传播到最后必然会形成探究社群。这实际上已经从符号学的角度说明,传播或符号之交流为何会形成社群。皮尔斯的探究社群理论主要是以其科学探究为基底的,因而他的首要兴趣主要还是集中在如何在科学进步以及完全自由的科学研究氛围中追求科学真相。从这点来说,皮尔斯的社群理论的概念相对比较狭义。

但这并不代表他没有对理想社群的发展提出相关的建议。根据他对除科学方法以外的其余三种方法的批判可以推导:皮尔斯鼓励探究者在社群中进行长久且持续的批判,并认为社群应当有自我修正的功能,而后者是科学的探究方法即“试推法”的必然结果。因此,皮尔斯相信只要有足够多的人组成探究社群,并采取科学的方法进行足够久的努力,我们就能无限地接近真相。

因此,皮尔斯的社群观实际上是理想化的,并且带有某些积极的进步主义色彩,同时,他的社群观尤为重视反思性以及探究方法。正是在这些层面上,皮尔斯的探究社群论长久且持续地影响着美国传播学思想。

在美国早期传播学研究者中，把皮尔斯的社群论拓展到极致的是杜威。杜威继承皮尔斯的观点，认为传播的本质是符号性，而使用符号交流是人之本性。正是在传播或交流的符号特性之基础上，杜威进一步指出：“交流是一种共享与参与的过程。”^①他所谓的“共享”实则是被交流之符号意义的“共享”，而所谓“参与”则是在交流之基础上对符号意义、传播关系直至社会关系之建构的“参与”。

在此基础之上，杜威提出传播或交流是社群形成之基础：“语言的本质……是一种传播行为，用以建立积极的合作关系，不断地改造和调整群体关系。”^②杜威有关社群问题的根本创见在于，他把社群视为一种实现民主，从而使社会得以持续进步的理想组织形式。为此，他采用了“大社群”（great community）来描述他心目中理想的社群组织形式。

简言之，杜威的“民主”是一种共同体，一种生活方式，在此，“民主”与“共同体”这两个概念基本等同。杜威指出，民主是“共同体生活本身这一概念”“关于共同体生活的明确意识，构成了民主概念的全部含义”。^③他还提出，大社群这一民主组织形式要求社群成员必须以辩论的形式对有关价值问题的特定商谈（discourse）进行集体探究，这就需要我们“改进辩论，讨论以及说服他人的条件与方法”^④。

杜威认为，在民主商谈中，“人们只能根据所收集的用以直接支持的论据来对观点进行发展与检验。因此，商谈所作的结论与决定都只能被视为尝试性的假设与行为的提议”^⑤。在杜威看来，社会地位与声望在这里与修辞技巧一样是与商谈无关的，为此，杜威认为民主的共同体要求我们必须根据科学的实验方法来确定公共商谈的模式。

显然，杜威在此借鉴了皮尔斯“探究社群”理论的相关看法与观点。皮尔斯认为，探究社群唯有通过科学的探究方法，进行坚持不懈的探究，才能最终确立共同的意见。而皮尔斯所谓科学的探究方法，前文已述，就是他所谓的试推法。这是一种首先确定假设，再通过科学的实验或探究反复反复验证或修正假设，并最终确立意见的过程。

究其本质，杜威所谓的“大社群”无非就是一种具有理想交流模式的社

① 杜威：《经验与自然》，傅统先译，商务印书馆，2014年，第166页。

② 杜威：《经验与自然》，傅统先译，商务印书馆，2014年，第117页。

③ 杜威：《经验与自然》，傅统先译，商务印书馆，2014年，第179页。

④ John Dewey, *The Later Works of John Dewey*. Carbondale: South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1984, p. 365.

⑤ 罗伯特·B·塔利斯：《杜威》，彭国华译，中华书局，2014年，第110页。

群罢了，不过杜威有关社群的看法，特别是其“传播建构社群”这一观点对美国早期传播研究造成了深远影响。如学者胡翼青所述：“杜威的这一推论几乎可以看作是后来芝加哥学派与功能结构主义、行为主义各流派在传播研究上的分水岭。”^①

而学者库利则从“自我”社会化的角度来建构其关于“首属群体”与“次属群体”的理论。库利认为，所谓“首属群体”，是指“以亲密的面对面交往与合作而形成的群体”，包括“家庭、邻里、儿童游戏群体等”，它是“形成社会本质与个体意识的本质要素”。^②因此，在库利看来，人际交流与传播实则是首属群体形成的本质手段，这再次呼应了他有关传播形成社群的最基本假设。

更为重要的是，库利认为首属群体对个体自我的社会化具有关键性作用，它是形成“镜中我”的摇篮。库利认为，首属群体是该群体诸成员的情感生活和各种心理活动的温床，这使他们意识到自己是这个作为“我们”的团体的一分子。为此罗杰斯评价道，库利之所以把该群体称为“首属的”，就是因为他看到了该群体在个性社会化方面的重要意义，也是因为“诸如父母、兄弟姐妹、同事和教师等首属群体是最早进入一个人的一生中的”^③。因此，首属群体的重要作用在于，它建构了各个个体的道德理念和社会意识。库利把该群体比喻为“人性的托儿所”，意谓人的个性、人的自我意识正是在首属群体中逐渐产生的。

库利进一步指出，随着社会的发展，这种以面对面交流、“部落式”交往为特征的首属群体会逐渐“退化”（degenerate），进而逐渐被那些交往关系更加复杂、能够承担社会功能的社会组织所取代，由此人的交际空间得以扩展，人的社会化程度将会得到提高。这种社会组织被库利称为“次属群体”。库利认为，从“首属群体”到“次属群体”，是社会的进步。这种社会进步的根本原因在于交流方式出现了革命性的发展：“交流方式已经发生了变化，扩大并活跃社会关系并使之成为可能，就机制而言，我们能获得任何程度的或种类的统一和团结。”^④

由此可见，库利继承了皮尔斯开启的乐观的社群发展观，他们都不认为

① 胡翼青：《再度发言：论芝加哥社会学派的传播思想》，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7年，第113页。

② Charles Horton Cooley, *Social Organization: A Study of the Larger Mind*.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67, p. 23.

③ E. M. 罗杰斯：《传播学史：一种传记史的方法》，殷晓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2年，第154页。

④ 查尔斯·霍顿·库利：《社会过程》，洪小良译，华夏出版社，1999年，第300页。

社群的继续发展会造成消极影响，与之相反，他们相信，随着交流的进步，人与人的互动会更加频繁，社会由此会发展成一个有机的整体。这种对社群发展的积极乐观态度，实则是美国早期传播学研究的一个基本共识。前文已述，这一观点被杜威发展到了极致，即认为交流和理想的社群是民主的实现手段。

同样，米德也认为，随着社会的进步、人与人利用符号互动的能力会越来越强大，由此人的自我会逐渐走向有机统一，这使得理想的大同社会成为可能。继承皮尔斯、杜威等人对社群所持的乐观主义“进化论”立场，米德深信随着历史的发展，我们一定可以进入一个可以进行充分交流并且达成充分共识的理想社群，即他所谓的“受福的社群”（blessed community）。米德指出，这种理想社群的实现，必须要依靠“完美”的符号交流与互动：“如果交流能够进行并达到完善，那么将存在我们所说的那种民主，使得每个个体将在自身做出他知道他在共同体中引起的那种反应。这就使得有意味的交流成为共同体中的组织过程。”^① 这样，他的观点实际上又回到了最初，即传播或交流既是形成社群的基础，也是改进社群的动力。

四、结语

符号交流与互动形成社群，而社群中交流的持续有效展开则反过来有利于促进民主制度的实现，这是美国早期传播学研究所共同持有的假设。通过上面的论述可知，这种符号交流形成社群以及乐观的社群主义传统是由皮尔斯奠定的。

在皮尔斯看来，符号的根本目的就是表达真相，而人与真相有天生接近性，因此探寻真相实际上是人追求意义的本质动力。皮尔斯所谓的“真相”实际上就是由符号解释者所组成的探究群体在长期坚持科学探究方法以后在社群中所形成的最终解释项。由此，人与人之间就符号之最终解释项的追寻最终必然受社群规约。并且，皮尔斯始终相信，只要社群成员采用科学的方法，并进行持续的探究，他们最终能够无限地接近真相。

然而需要看到的是，相比于其他美国早期传播学研究者盲目乐观地把民主寄托于符号交流与社群，皮尔斯则看到社群交流有可能失败的问题，因此他鼓励公开的批评与怀疑，承认社群有自我校正的能力，这种能力来自以试推法为主的科学探究方式。因此，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皮尔斯的社群理论实

^① 乔治·赫伯特·米德：《心灵、自我和社会》，霍桂桓译，译林出版社，2012年，第285页。

际上更具反思性与批判性。

作者简介：

赵星植，四川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四川大学中国语言文学博士后流动站在站博士后，符号学与传播学博士，研究方向为皮尔斯符号学理论、传播符号学理论。